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朱武進

電話：077995678#3027

電子信箱：a7212943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333079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55384121_11333079800A0C_ATTCH1.odt)

主旨：有關113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實施「半導體」課程計畫一案，請貴校積極提報申請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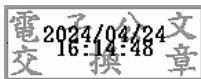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教育部國教署)113年3月6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5400578號函(副本)暨本局113年4月2日高市教高字第11332477200號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配合高雄產業轉型及半導體S廊帶漸趨成形，近年企業紛紛進駐佈局半導體先進製程，市府甚為重視並鼓勵學校開辦實施「半導體」課程，及早應對產業潛在人才需求，爰此，本局符應市府政策配合產業人才發展趨勢，旨揭課程計畫配合款經費本局將優先爭取予以補助，以資鼓勵。
- 三、旨案請欲申請學校於113年5月8日前填具計畫申請書(含經費申請表)函報本局轉教育部國教署提出申請，另計畫申請書(含經費申請表)電子檔(如附件)，請寄至教育部國教署承辦人員信箱(e-2215@mail.k12ea.gov.tw)。



正本：本局權管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(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